茂鴻電力
MAOHONG POWER

茂鴻電力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一型太陽光電發電廠

赤道原則報告(摘要)

THE EQUATOR PRINCIPLES

NOVEMBER 2026

赤道原則與環境社會影響評估（ESIA）摘要

茂鴻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| 公告日期：2026 年 11 月

關於赤道原則

赤道原則（Equator Principles）是國際金融機構用以辨識、評估及管理專案融資中環境與社會風險的共同基準與風險管理架構。目前適用版本為第 4 版（EP4），自 2020 年 10 月 1 日起對簽署機構生效。

依赤道原則，專案依環境與社會風險程度分為 A、B、C 三類。對 A 類及視情況而定之 B 類專案，原則 10「報告及透明度」要求客戶至少於網路上公開環境與社會影響評估（ESIA）摘要，並包含人權及氣候變遷風險與影響之概要。

本公司之適用與揭露

本公司於臺南市山上區等地開發之地面型太陽光電發電系統專案，因聯合授信案屬赤道原則適用範疇，已依赤道原則第 4 版委託獨立第三方顧問艾奕康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（AECOM），於 2024 年 6 月 11 日完成「赤道原則　環境與社會盡職調查」報告（定稿），並於 2026 年 5 月 20 日提出「專案資訊更新備忘錄（2026）」。經評估，本專案屬 B 類，即對環境與社會可能造成之不利影響程度有限，通常因地點而異、大多可逆，且可透過減緩措施解決。

本公司依原則 10「報告及透明度」，於本網站公開本專案之環境與社會影響評估（ESIA）摘要。本摘要係依據 2024 年環境與社會盡職調查報告（定稿）及其 2026 年專案資訊更新備忘錄，以及第一次年度環境與社會績效監測報告（AESPR，定稿日期 2026 年 2 月 9 日，評估期間為 2024 年 5 月 1 日至 2025 年 11 月 30 日）整理。文中所述專案進度與現況，除另有說明者外，以上述文件所載資訊為準。

一、專案概述

地點與土地： 本專案為地面型太陽光電發電系統，位於臺南市山上區，部分案場位於新化區及新市區。

規模： 本專案由 8 家電業公司（SPV）開發，包括鴻縣三號、鴻羅五號、鴻工五號、鴻璟五號、鴻羅一號、鴻工一號、鴻工六號、鴻春能源。依 2024 年盡職調查報告，總興辦容量約 78.89MW，案場總土地面積約 63.97 公頃。各案場開發狀態涵蓋已取得電業執照、電業執照審查中、已取得施工許可及等待地目變更等不同階段。本公司擔任本專案之工程統包（EPC）及營運維護（O&M）廠商。

主要設施： 各案場電力經 33kV 地下饋線匯集至自建共用升壓站，經 69kV/33kV 100MVA 變壓器升壓後併入台電系統；並於升壓站對面設置 3 層樓營運中心，作為維運及電力監控基地。

評估範圍： 涵蓋太陽光電設備之興建（施工期間）及操作維護（營運期間）。

二、赤道原則分類及理由

經評估，本專案屬赤道原則定義之 B 類專案。主要理由為：本專案為太陽能發電設施，非位於重要濕地或自然保護區，不屬依法應實施環境影響評估之開發行為；土地非透過徵收取得、無拆遷住戶，且範圍內無原住民保留地或原住民族傳統領域，故國際金融公司（IFC）績效標準 5（土地徵用及非自願遷移）及績效標準 7（原住民）不適用。本專案適用之 IFC 績效標準為 PS1、PS2、PS3、PS4、PS6 及 PS8。

三、人權及氣候變遷風險概要

氣候變遷： 本專案預期之範疇 1 及範疇 2 溫室氣體排放量未達每年 10 萬公噸，無須進行轉型風險及替代方案分析。就實體風險（如淹水、風災）而言，評估其整體影響較不顯著：案場採點狀螺旋樁基礎、無水泥覆蓋，維持原有排水功能；模組支架依建築物耐風設計規範設計，結構計算經土木技師簽證，離地高度 160 至 200 公分。

人權： 評估結果顯示本專案大致符合聯合國「工商企業與人權指導原則」。評估期間未發現強迫勞動或僱用童工之情事，本公司及承攬商均未僱用移工。另已建立員工匿名申訴管道、辦理同工同酬自我檢核，以及將勞工權益及人權要求納入承攬商與供應商管理等措施。

四、主要環境與社會影響

環境面： 施工期間之噪音與振動、揚塵、施工泥水及土方與廢棄物處理；營運期間之模組清洗用水、廢棄物及廢太陽能板管理。生物多樣性方面，本專案非位於重要濕地、自然保護區或水鳥熱點。

社會面： 施工交通及道路挖掘對社區之影響、社區健康與安全及緊急應變；另有施工人員之職業安全衛生議題。

五、減緩及管理措施

施工期間： 採用螺旋基樁，不產生多餘土方；每日施工後灑水抑制揚塵，車輛出場前清洗、載運物料加蓋帆布；禁鳴喇叭、避免高噪音機具同時作業；施工泥水經沉澱處理並符合放流標準後始排放；依法繳納營建工程空氣污染防制費並提送逕流廢水削減計畫。

營運期間： 以人工方式除草，不使用除草劑或農藥；模組以雨水或載運之自來水清洗，不使用地下水及清潔劑；廢太陽能板依回收處理作業流程交由合格廠商清運處理。

生態與文化： 盡量維持地塊原貌，如保留潭頂段水池；以部分土地作為緩衝帶，避開墓地；施工前尊重地方民俗並事先告知。本公司將擬定施工及營運期間之生態維護或減輕措施，並納入承攬商管理。

社區健康與安全： 依居民意見重新規劃案場，避開聚落；饋線埋設及道路開挖盡量避開居民常用路線，並依核定之交通維持計畫施工；2023 年 10 月 11 日之電磁波檢測結果低於環境部暴露指引值；案場由專業保全公司以 CCTV 即時監控。本公司將於緊急應變計畫中納入對鄰近社區之通報與溝通機制。

管理系統： 本公司將依赤道原則行動計畫（EPAP），持續完善環境與社會管理計畫（ESMP），內容涵蓋政策、風險鑑別、管理計畫、組織權責、緊急應變、利害關係人參與及監督審查，並將相關要求納入承攬商承諾書與管理程序。

六、利害關係人參與及申訴機制

截至 2023 年 3 月 25 日，本公司已於區公所、各里活動中心及宮廟廣場等地舉辦 50 場綠能推廣公開說明會；截至 2024 年 2 月 27 日，另舉辦 8 場施工前說明會（太陽光電施工說明會 1 場、道路挖掘說明會 4 場、太陽光電暨升壓站管線挖掘說明會 3 場），會議紀錄並公告於區公所佈告欄。

本公司於山上區設有辦公室回應地方意見，並於施工告示牌提供聯絡電話；與地主簽約時邀請地主及其下一代共同瞭解並辦理公證，另以補充協議約定退場返還事項。

申訴管道： 社區居民、地主、勞工及其他利害關係人如對本專案之環境或社會議題有任何意見，可透過以下管道反映。本公司將登記、回覆並追蹤處理；申訴不收取任何費用，亦不影響申訴人依法尋求司法或行政救濟之權利。

- 聯絡窗口：法務中心
- 電話：(06)3583227
- 地址：台南市北區和緯路三段 214 號 5 樓

七、監測及報告承諾

- 建立施工及營運期間之環境與社會績效監督及審查流程，納入 ESMP 並定期執行，承攬商亦須遵循。

結語

茂鴻電力將持續依赤道原則行動計畫，完善環境與社會管理，與在地社區及利害關係人保持溝通，並配合專案進度更新本頁摘要，落實透明揭露。